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作出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05月30日